

关于浙江省人民医院朝晖和望江山两院区 2025-2027 年度标识标牌设计与制作项目质 疑答复

典策广告（上海）有限公司：

贵司就“浙江省人民医院朝晖和望江山两院区 2025-2027 年度标识标牌设计与制作项目”（项目编号：GXTC-C-24360283）采购文件的质疑函于 2025 年 1 月 7 日收悉。经征得采购人同意，现就贵公司质疑的问题答复如下：

质疑事项 1： 招标单位是否可以提供标识项目的初步及扩初设计方案，我司可以在以上基础上做深化设计？（根据设计思路招标代理应提供相关基础设计文件）

事实依据： 因为评分规则里面要求【主观分】根据供应商针对采购单位的标识标牌的深化设计思路、理念、方案且与整体环境是否相协调等方面进行评分（评分范围5，4，3，2，1）。

法律依据：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应该提供供应商相关资料以便公平投标参与公平竞争。

答复意见： 本项目为年度标识标牌设计与制作项目，采购文件中要求供应商对采购清单中的标识标牌进行深化设计，无标识项目的初步及扩初设计方案，由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供的规格尺寸、工艺、参考图示等要求自行深化设计。

质疑事项 2： 是否可以提供医院的景观效果图及 CAD 室外及地下停车场图纸、室内每层 CAD 及效果图纸、建筑立面 CAD 及效果图图纸？（根据实施方案评分要求招标代理公司应该提供相关文件）

答复意见： 本项目无医院的景观效果图及 CAD 室外及地下停车场图纸、室内每层 CAD 及效果图纸、建筑立面 CAD 及效果图图纸。供应商可到医院自行踏勘现场实际情况并根据采购人提供的规格尺寸、工艺、参考图示等要求自行深化设计。

质疑事项 3： 请提供医院名称、LOGO 等相关矢量文件。

事实依据： 因为评分规则里面要求：【主观分】根据采购单位标识标牌项目特性结合采购需求背景及目标，对本项目设计重难点展开分析，根据设计重难点分析的全面性、准确性以及对解决方案的合理性、针对性进行综合评分（评分范围 5，4，3，2，1）。

答复意见： 无矢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供的规格尺寸、工艺、参考图示等要求自行深化设计并打样。

感谢贵公司对本次招标工作的参与和关注。贵司如对我司的答复不满意，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提起投诉。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9 日